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李佳霖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6826 分機：6826

傳真：(02)85906049

電子郵件：ST6682@mohw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市政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統字第11325607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-社會工作專職人員縣市填報表 (A21000000I_1132560797_doc1_Attach1.ods)



主旨：為協助本部編製113年「社會工作專職人員數」公務統計報表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旨揭公務統計報表編送方式，「醫事機構」由本部負責蒐集；「身心障礙福利機構/團體」、「老人及長期照顧福利機構/團體」、「兒少、婦女及家庭福利機構/團體」、「學校」、「矯正機關」、「社工事務所及公會/協會/學會」、「地方政府」及「其他」則由各地方政府社會局(處)負責蒐集，經由本部統計處彙整、審查及編製後，再回饋各地方政府運用。
- 二、為協助本部編製113年「社會工作專職人員數」公務統計報表，請依據「社會工作專職人員縣市填報表」編製說明(詳附件)，填報轄內社工機構資料，並於114年3月31日

社會處 113/12/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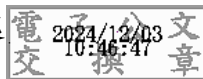


1131522276

前免備文將「社會工作專職人員縣市填報表」以電子郵件
回復本部統計處（電子郵件信箱：ST6682@mohw.gov.
tw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

副本：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、各縣市政府主計處



裝

訂

線